

# 2024年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基础设施 配套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被评价单位：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

主管部门：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

评价机构：广州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主评人：



## 2024 年度荔湾区财政支出第三方评价

### 小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专业	职称或职务
李仕坚	广州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 计	注册会计师、绩效评价师
魏 静	广州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 计	注册会计师
成文胜	广东珠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市政工程	高级工程师
覃建迪	中经建研设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市政工程	道路高级工程师
刘 远	华南农业大学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博士、副教授
黄 英	广州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金融、工商管理	绩效评价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
伍华荣	广州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工商管理	审计助理
杨林炎	广州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财务会计	审计助理

#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立项依据	3
(三) 项目实施单位	4
(四) 评价金额及支出使用情况	4
(五) 项目绩效目标	5
二、评价结果	5
三、项目绩效分析	6
(一) 项目决策情况	6
(二) 项目过程管理情况	8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1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5
(五) 项目成本情况	16
四、主要成效	17
(一) 推动片区产城融合，增强中心城区能级。	17
(二) 完善城市空间结构，优化城市功能布局。	18
五、值得关注的问题	19
(一) 项目工程进度偏慢。	19
(二)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数据前后不一致。	20
(三) 项目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20
六、相关建议	21
(一) 综合施策确保项目高效推进。	21
(二) 保证项目成本预算精准化。	22
(三) 深化健全绩效管理机制。	23

# 2024年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

为全面检验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区本级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考核资金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的管理水平，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穗财债〔2022〕82号）、《广州市荔湾区2025年预算绩效管理方案》《关于开展2024年度政府专项债券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规定，广州市荔湾区财政局委托广州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该项目的财政支出绩效进行了第三方评价，形成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城市高质量发展，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2023年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强调要加快老旧小区、城中村改造，完善市政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提升人居环境质量。住房城乡建设部亦出台《关

于扎实有序推进城市更新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统筹推进基础设施补短板，增强城市安全韧性。

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明确提出，要提升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水平，推动老城区有机更新。2024年广东省政府工作报告强调，要加快城市老旧小区和城中村改造，完善市政管网、交通、防洪排涝等设施，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广州市“十四五”规划提出“焕发老城市新活力”，重点推进中心城区城市更新，补齐基础设施短板。

为响应广州市政府关于中心城区城市更新的总体部署，荔湾区启动了山村片区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该项目涵盖道路改造、排水系统升级、电力通信设施优化、公共绿地建设等多个方面，旨在通过系统性改造，提升片区的承载能力和宜居水平。项目还注重与周边区域的协调发展，力求在改善基础设施的同时，保留片区原有的历史文化特色，实现城市更新与文脉传承的有机结合。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城中村改造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文件显示，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1）土地征收。本项目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542.25 亩，土地使用主要为道路建设需要，土地来源是新建道路沿线房屋征收，初步预测征收山村片区建筑物 787 栋、征收量约 29.6 万平方米。（2）道路建设及改造提升。项目包括新建及改造道路总长度 8.24 公里，包括 1 座人行地道，

1 座跨河人行桥和 1 座过街人行天桥。（3）水利水务工程建设。山村片区范围内的棉村支涌实施整治，河涌长度约 330 米，在片区内河道新建及扩建 5 座泵站。（4）老旧小区微改造。对本片区的石围塘街道 5 个社区实施微改造，包含建筑外墙修补并翻新，改造社区道路、整改小区破损人行路面、提升交通环境、升级市政设施、公共空间提升、补齐公服设施、安装小区照明设施、修整原有休闲区域、公共排水系统改造等。根据项目建设规模和实施条件，拟定项目建设工期 60 个月，从 2023 年 1 月起至 2027 年 12 月，工程于 2023 年 10 月开工，施工工期 50 个月。

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收集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后报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审查，经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城中村改造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批复同意项目立项。

## （二）项目立项依据

1.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2. 《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穗府〔2021〕7 号）；
3. 《关于在超大特大城市积极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的指导意见》；
4. 《广州市深化城市更新工作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案》（穗府办函〔2020〕66 号）；

5. 《广州市城市更新专项规划（2021—2035年）》；
6. 《广州市城中村改造专项规划（2021—2035年）》；
7. 《白鹅潭商务区开发建设三年行动方案》；
8. 《海龙围科创区开发建设三年行动方案》；
9.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城中村改造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荔发改投批〔2025〕7号）。

### （三）项目实施单位

该项目由广州市荔湾区白鹅潭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区白鹅潭管委会”）负责前期规划立项、资金筹备工作，具体建设管理由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局（以下简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园林局”）、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局（以下简称“区水务局”）实施，按国家有关程序和规定，进行勘察设计、手续报批、招标施工、质量安全监管、竣工验收及移交管养等工作事项。

### （四）评价金额及支出使用情况

根据区发改局关于该项目的批复文件显示，该项目总投资为953,148.00万元，其中：工程建设投资415,510.00万元和建设用地费537,638.00万元。工程建设投资包括建安工程费346,428.0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38,277.00万元、预备费30,805.00万元。建设用地费包括征地拆迁301,888.00万元、管线迁移38,455.00万元、安置费197,295.00万元。资金来源由区财政统筹安排。

2018-2022年，该项目支付征地拆迁及前期款48,319.39万

元，2023年支付项目工程款12,500.00万元，2024年支付项目工程款92,439.88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项目累计支付153,259.28万元，占总投资的16.08%。其中2024年度使用专项债券资金91,300.00万元。

#### （五）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系统性城市更新，完善基础设施，显著改善区域通达性，全面升级防洪排涝体系，大幅增强城市韧性，改善片区城市空间结构，优化城市功能布局，注重保护城中村的历史文化特色，改善人居环境，显著提升片区的基础设施承载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加快重要枢纽建设，推动片区产城融合，增强中心城区能级，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吸引高端产业和人才集聚，为片区注入新的发展动力，助力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和高质量发展，推动建设宜居、韧性、智慧的现代化城市。

## 二、评价结果

本次评价采取目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现场考察法等评价方法，通过专家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主要围绕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实施。专家经过评审，认为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能够反映项目实施带来的产出及效益，但也存在施工措施有待进一步优化、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不规范等问题。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90分(百分制)，绩效等级为“优”。该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详见附件2-1。

表 2-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维度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决策	20	16	80.00%
过程	40	40	100.00%
产出	25	23	92.00%
效益	10	6	60.00%
成本	5	5	100.00%
合计	100	90	90.00%

### 三、项目绩效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在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制定的绩效目标具体明确，资金安排规范，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准确。该项目决策绩效评价得分情况如下表 3-1:

表 3-1 项目决策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维度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项目决策	6	6	100.00%
绩效目标	11	7	63.64%
资金投入	3	3	100.00%
合计	20	16	80.00%

#### 1.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该项目根据《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州市荔湾区

山村片区城中村改造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荔发改投批〔2025〕7号）文件设立，立项依据充分。一是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发展政策，符合广州市荔湾区政府决策要求，属于公共财政予以支持的领域。二是项目属于区白鹅潭管委会职责范围，经过了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等程序。三是项目建设所需资金来源依据充分，筹措计划科学可行，按规定完成了勘察、设计、用地等前期程序，达到开工建设条件。四是项目属于政府投资项目和公益性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专项债券资金建设内容符合专项债券使用管理要求。

## 2.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欠规范

区白鹅潭管委会填报的年度绩效目标和实施期绩效目标基本明确、可行，表述基本准确，能够体现与项目的关联性，并分解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成本、产出、效益等主要指标。该项目年初共设置9个绩效指标，其中可量化指标有3个，指标量化率为33.33%，指标量化率偏低。填报的指标编制数量与使用资金量不匹配，未能全面反映该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进度情况。填报的指标未能准确体现项目特点，缺乏个性化，部分原指标名称设置不规范，如“群众是否有提出不满意的意见”可修改设置为“群众满意度”。

## 3.资金投入与实际需要相匹配

区白鹅潭管委会委托广州市光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

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经过科学测算，依据充分，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测算科学合理，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项目需要相匹配。

## （二）项目过程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预算执行率高，资金使用与审批规范。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基本有效，该项目过程管理绩效评价得分情况如下表 3-2:

表 3-2 过程管理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维度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预算管理	3	3	100.00%
资金管理	14	14	100.00%
资产管理	2	2	100.00%
偿债风险防控	16	16	100.00%
事项管理	5	5	100.00%
合计	40	40	100.00%

### 1. 预算编制规范

该项目总投资为 953,148.00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投资 415,510.00 万元和建设用地费 537,638.00 万元。工程建设投资包括建安工程费 346,428.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8,277.00 万元、预备费 30,805.00 万元。建设用地费包括征地拆迁 301,888.00 万元、管线迁移 38,455.00 万元、安置费 197,295.00 万元。项目资

金来源由区财政统筹安排。2024 年度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91,300.00 万元。专项债券项目管理程序规范，收支纳入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表 3-3 项目投资估算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1	工程建设投资	建安工程费	346,428.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	38,277.00
3		预备费用	30,805.00
工程建设投资小计			415,510.00
1	建设用地费	征地拆迁	301,888.00
2		管线迁移	38,455.00
3		安置费	197,295.00
建设用地费小计			537,638.00
费用合计			953,148.00

## 2. 资金使用及时合规

该项目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工程建设投资和建设用地费等费用。2024 年度，该项目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91,300.00 万元，实际使用 91,300.00 万元。2024 年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率达 100%。债券资金拨付及时，与项目建设进度相匹配。该项目债券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情况，符合专项债券资金管理要求，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手续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表 3-4 2024 年度专项债券项目发债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安排名称	金额
1	2024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六期）	11,500.00
2	2024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五期）	3,800.00
3	2024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六期）	48,800.00
4	2024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七期）	13,800.00
5	2024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七十八期）	13,400.00
合计		91,300.00

3.项目工程处于建设期，暂未完成竣工验收。

本项目已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开展项目招投标及建设。其中，2024 年支出子项目进度为：①市政道路和桥梁。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二期）施工形象进度完成 10.8%，土建 3、4 标继续施工；岭南 V 谷周边道路建设工程施工形象进度完成 58%，完成沥青摊铺约 4000 平方米；龙溪大道东濠大桥改造工程暂未开工。②水利设施。赤岗水闸泵站和菊树水闸泵站于 2024 年 11 月开工，西濠支涌 2 泵站重建工程于 2024 年 12 月开工，菊树北水闸泵站、棉村支涌整治工程项目暂未开工。赤岗水闸泵站和菊树水闸泵站已完成岸上支护桩施工，正在推进泵站基坑开挖和基础施工，西濠支涌 2 泵站重建工程基本完成了泵站进水池和泵房主体结构的施工。③老旧小区微改造。4 个微改造项目全部未开工。

#### 4.偿债风险基本可控

一是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融资规模相匹配。根据区白鹅潭管委会提供的2024年度《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该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可覆盖融资还本付息规模，在预计项目收益及GDP增速的基础上，预期收益能够保障和偿还融资本息。二是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匹配合理。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建设年度相匹配，同时，项目预期收益与项目建设年度相匹配。三是制定风险防控预案。区白鹅潭管委会对偿债风险的认知基本全面，对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社会风险、需求风险、工程建设风险、资金风险、生态环境风险、运营风险、项目收益风险等都有所考虑，对预期风险设定对应的应对措施。

#### 5.事项监管有效

该项目根据区白鹅潭管委会、区住房城乡建设园林局、区水务局各部门的《财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质量安全责任制度》等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组织实施。资金使用单位已建立资金管理 etc 机制，项目招投标、财务管理、项目建设等执行相关制度规定，能及时、准确、有效使用信息化系统进行管理，公开专项债券项目各项信息内容。

####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处于建设期，本次评价侧重关注项目产出情况，产出分值权重相应加大，主要从工程量完成情况、工程质量和推进进

度等维度进行评价。产出方面设定 14 个绩效指标，除“竣工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因项目处于建设期暂无法评价，其他 13 个产出指标情况详见表 3-5:

表 3-5 项目产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完成征地面积数量	2	2	100.00%
完成征地建筑数量	2	2	100.00%
新建及改造道路长度	2	2	100.00%
山村片区范围内的棉村支涌整治 河涌长度	2	2	100.00%
新建及扩建泵站、水闸	2	2	100.00%
发生施工安全事故次数	2	2	100.00%
建设任务完成率	2	0	0.00%
项目招投标合规率	2	2	100.00%
项目日常抽查督办整改率	2	2	100.00%
项目居民投诉工单及时处理率	1	1	100.00%
征地补偿资金及时支付率	2	2	100.00%
项目款项及时支付率	2	2	100.00%
项目及时开工率	2	2	100.00%
合计	25	23	92.00%

### 1.完成征地面积数量工作任务

子项目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二期）经实际情况调整后，计划总征地面积共 34.13 万平方米。2024 年计划完成 5.5 万平方米，实际完成征地 5.5 万平方米。

## 2.完成征地建筑工作任务

子项目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二期经实际情况调整后，计划完成征地建筑共 330 栋。2024 年计划完成 118 栋，实际完成完成 118 栋。

## 3.完成新建及改造道路工作任务

项目计划完成新建及改造道路总长度经实际情况调整后为 9.6 公里。2024 年计划推进岭南 V 谷周边道路建设工程开工，2024 年 10 月 30 日岭南 V 谷周边道路建设工程正式开工。

## 4.山村片区范围内的棉村支涌整治河涌

项目计划完成山村片区范围内的棉村支涌整治河涌长度经实际情况调整后为 305 米。2024 年计划完成设计方案编制工作，2024 年完成项目设计方案编制工作。

## 5.新建及扩建泵站、水闸

项目计划完成完成新建及扩建经实际情况调整后为 4 座泵站、1 座水闸。2024 年计划完成 3 座泵站工程的进场开工工作。2024 年实际完成赤岗泵站升级改造、菊树泵站升级改造、西濠支涌 2 泵站重建工程 3 座泵站工程的进场开工工作。

## 6.全年度未发生施工安全事故

2024 年度该项目安全、文明施工，全年未发生施工安全事

故。

#### 7.项目建设任务完成情况未达到预期值

截止 2024 年 12 月，子项目“菊树泵站升级改造工程项目”“赤岗泵站升级改造工程项目”计划开展泵站建设进度年度目标值均为 10%，2024 年度实际建设进度分别为 1.9%、2.3%。此项目共 12 个子项目，除老旧小区微改造 4 个子项目因实际情况暂缓外，有 2 个子项目未完成建设任务。项目建设任务完成情况未达到预期值。

#### 8.项目招投标工作合规

截止 2024 年 12 月，该项目 12 个子项目中，除 4 个老旧小区微改造子项目暂缓未进行招投标流程和棉村支涌整治工程（一期）无须招标外，其他 7 个子项目完成项目招投标流程，招投标共 30 次，合规招投标共 30 次，招投标合规率为 100%，有效提高招标投标的效率和质量。

#### 9.项目日常抽查督办整改有效果

截止 2024 年 12 月，该项目日常抽查 11 次，及时完成抽查督办整改 11 次，确保项目工作质量，提高工作效率，促进目标实现。

#### 10.及时处理居民投诉

截止 2024 年 12 月，根据区白鹅潭管委会提供的《广州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数据，该项目居民投诉工单及时处理率为 100%。及时处理项目居民投诉，提高了居民满意度，有助于增

强政府公信力，避免问题的扩大和升级，促进项目工作改进和完善。

#### 11.及时支付征地补偿资金

截止 2024 年 12 月，征地补偿资金及时支付率完成 100%。  
强化资金监管，确保资金高效透明，为群众幸福护航。

#### 12.及时支付项目款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项目款项及时支付率完成 100%。保障了项目顺利进行，提升了项目管理效率。

#### 13.项目及时开工

截止 2024 年 12 月，该项目按时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按计划开工，项目开工及时率为 100%。

### （四）项目效益情况

根据区白鹅潭管委会提供的资料和专家书面评审，效益方面设定 5 个绩效指标，由于该项目处于建设期，本次评价侧重关注专家组现场考察满意度情况，“改善人居环境”“优化城市功能布局”“增强区域产业发展”“周边群众满意度”等绩效指标因项目处于建设期暂无法评价，详见下表 3-6:

表 3-6 项目效益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专家组现场考察满意度	10	6	60.00%
合计	10	6	60.00%

专家组主要从工程量完成情况、工程质量和工程推进进度等

维度进行考察评价。现场考察发现，项目现阶段改造有一定效果，但存在部分问题，有待优化管理。一是各子项目施工进度、资金使用情况没有进行定期总结，无法评价项目实际进度情况，建议各子项目编制施工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表，及时反映项目建设情况。二是菊树泵站的设计参数前后不一致。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第三章需求分析与产出方案中，“扩建排涝泵站设计流量为  $10.15\text{m}^3/\text{s}$ ，保留现状泵站（流量为  $2.85\text{m}^3/\text{s}$ ），总排涝流量  $13\text{m}^3/\text{s}$ 。”但表 7-2《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投资估算表》，建设规模及内容是“对菊树泵站进行升级改造，泵站设计流量提升为  $25\text{m}^3/\text{s}$ 。”

#### （五）项目成本情况

根据区白鹅潭管委会提供的资料和专家书面评审，经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二期）红线与山村城中村改造工作事项如有交叉部分，建议联合区住建、交通等部门明确用地取得方式，优先采用城中村改造补偿形式获取道路用地，将征拆费用纳入改造成本，由改造主体承担，进一步细化成本核算，优化财政资金配置。针对项目成本方面设定 5 个绩效指标，由于该项目处于建设期，本次评价侧重关注年度项目是否超出工程批复概算及征拆补偿成本合规情况，“单位面积建设成本控制率”“施工期间投诉事件涉及的经济赔偿总额”“生态修复附加成本总额”等绩效指标因项目处于建设期暂无法评价，详见表 3-7:

表 3-7 项目效益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年度项目超出工程批复概算率	3	3	100.00%
征拆补偿成本合规率	2	2	100.00%
合计	5	5	100.00%

#### 1.年度项目未超工程批复概算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共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91,300.00 万元，实际使用 91,300.00 万元。2024 年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率完成 100%，未超出工程批复概算。

#### 2.合规征拆补偿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按规定合规征拆补偿，2024 年度征拆补偿成本合规率完成 100%。

### 四、主要成效

2024 年，区白鹅潭管委会全力保障工程项目顺利开展，主要成效如下：

#### （一）推动片区产城融合，增强中心城区能级。

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作为中心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长期以来受限于基础设施老旧、产业空间低效等问题，制约了区域高质量发展。荔湾区以项目为抓手，推动山村片区产城融合发展，优化城市功能布局，显著增强中心城区产业承载力和综合竞争力。一是优化交通网络，提升区域通达性。项目重点完善片区路网体系，拓宽主干道，优化交通微循环，交通条件的改善不仅便

利了居民出行，更增强了片区与周边商务区、产业园区的高效联动，为人才流动、物流运输提供了有力支撑，促进了产城融合发展。二是实施周边河涌整治和水利工程重建，荔湾区的防洪排涝体系及水环境得到逐步完善。项目实施进一步提高区域洪涝灾害防御能力，提高应对超标洪（潮）灾害的能力，推进荔湾区水务高质量发展，为广州市社会经济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和保障。三是盘活低效用地，激发产业活力。随着荔湾区着力打造“一核一带三平台”重大发展平台的现代产业体系，山村片区全面衔接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中医药健康、高端服务业、文化创意、绿色建筑与设计业、现代商贸业等重点产业，精准开展招商引资，初步形成特色产业集聚，助推重大发展平台建设，激活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助力荔湾经济登上新台阶。该项目的成功实施，山村片区从传统居住区逐步转型为产城融合示范区，产业空间利用率显著提升，区域经济活力增强，成为荔湾区城市更新的标杆案例。

## （二）完善城市空间结构，优化城市功能布局。

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作为中心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长期以来存在空间布局零散、功能混杂、公共服务设施不足等问题，制约了城市整体协调发展。近年来，荔湾区以基础设施配套建设为契机，通过系统性改造，优化片区空间结构，完善城市功能布局，推动片区从传统居住区向现代化综合功能区转型，取得了显著成效。一是重构空间格局，增强片区整体性。项目以“整体规划、分步实施”为原则，打破原有零散布局，通过道路网络优化、

公共空间整合及地下管网升级，重塑片区空间骨架。同时，结合城市更新，对闲置地块、边角地进行集约化利用，建设社区公园、街头绿地等开放空间，形成“点一线一面”相结合的空间结构，提升片区整体协调性。二是优化功能分区，提升土地利用效率。针对片区原有功能混杂、产业低效的问题，项目通过科学规划，明确居住、商业、产业及公共服务等功能分区，形成集约高效的土地利用格局，推动片区功能多元化发展。三是示范引领，助力城市高质量发展。山村片区的改造实践，为荔湾区乃至广州市完善城市空间结构、优化功能布局提供可借鉴的经验。该项目的成功实施，片区将进一步强化与白鹅潭商务区、广佛同城化区域的联动发展，成为广州中心城区功能优化的重要节点，助力城市能级提升。

## 五、值得关注的问题

经评价发现，项目存在部分子项目施工进度延迟、施工措施有待进一步优化、资金绩效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等问题。

### （一）项目工程进度偏慢。

一是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二期）工期长。子项目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二期）2018年正式开工，2018-2023由市部门进行建设（市投市建）。根据《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将部分市政路桥项目移交各区筹资建设的通知》，2023年9月下放至荔湾区（区住房城乡建设园林局）实施，列入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计划2027年完成项目建设。该子项目建

设规模比较大，所需建设资金量多，并且经历新冠疫情期间，以致影响项目开展进度，工期较长。二是部分水利子项目进度慢。子项目“菊树泵站升级改造工程项目”“赤岗泵站升级改造工程项目”2024年计划进度均为10%（年度目标值），2024年度实际建设进度分别为1.9%、2.3%，比计划进度缓慢。

## （二）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数据前后不一致。

一是总投资金额及明细金额前后不一致。根据项目区发改局批复文件显示，该项目总投资金额为953,148.00万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第一章概述中，“投资规模和资金来源”显示“本项目总投资约953148万元。其中：工程建设投资415531万元和建设用地费537637万元”，此工程建设投资和建设用地费两部分相加应为953,168.00万元，与区发改局批复总投资金额不一致。而第七章项目投融资与财务方案，表述则是“本项目总投资约953148万元。其中：工程建设投资415510万元和建设用地费537638万元”，此处与第一章概述总投资分项金额不一致。

二是菊树泵站的设计参数前后不一致。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第三章需求分析与产出方案中，“扩建排涝泵站设计流量为 $10.15\text{m}^3/\text{s}$ ，保留现状泵站（流量为 $2.85\text{m}^3/\text{s}$ ），总排涝流量 $13\text{m}^3/\text{s}$ 。”但表7-2《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投资估算表》，建设规模及内容是“对菊树泵站进行升级改造，泵站设计流量提升为 $25\text{m}^3/\text{s}$ 。”根据现场勘察，专家组发现现场施工牌显示泵站设计流量为 $13\text{m}^3/\text{s}$ 。

**（三）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高。**

在绩效管理方面，该专项债项目存在如下问题：**一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准确，指标设置数量较少，与使用资金量不匹配，未能全面反映该项目实际，未为项目管理和决策提供有力支持。**二是**个别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欠规范，部分指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个别指标名称设置不规范，如“是否影响生态环境”“群众是否有提出不满意的意见”等指标，名称有待设置规范。原设置产出和效益指标共 9 个，量化率仅为 33.33%，指标量化率偏低。

## **六、相关建议**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防范专项债券资金风险，完善项目建设与资金管理工作，使绩效管理和评价步入规范化、制度化和常态化的轨道，针对该项目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以下建议：

**（一）综合施策确保项目高效推进。**

**第一，强化资金保障与统筹调配。**优化资金使用效率，建立专项债资金动态监管机制，按月审核工程进度与资金拨付匹配度。对各子项目调整好年度资金分配，优先保障关键节点工程的资金。实施预算执行动态跟踪，对因参数调整或项目优化导致的成本变化，及时进行调整，进一步促进成本预算精准化，财政投入高效化。

**第二，加强统筹协调与责任落实。**一是成立专项督导组。由区白鹅潭管委会牵头，联合区住建园林局、区水务局等部门组

建专班，针对项目逐一梳理堵点（如审批、拆迁等），制定“一项目一策”推进表，明确责任单位及完成时限。二是完善跨部门协作机制。对泵站改造等进度滞后项目，协调区水务局、施工单位召开周例会，解决设计变更、施工许可等问题，必要时采取并联审批压缩流程。

**第三，优化工期管理与进度管控。**一是科学调整施工计划。如意坊放射线项目需重新评估剩余工程量，分解为季度节点目标，增加施工队伍及设备投入，通过采取夜间施工、分段作业等措施保障项目如期完成。二是实施动态进度预警。对进度落后超15%的项目纳入重点督办，约谈施工单位并启动履约评价扣分机制。

**第四，强化监督考核与问责机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将项目进度纳入部门年度考核。定期公开通报进展，每月发布项目进度简报，通过区政府官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倒逼责任落实。

**（二）进一步提高项目成本预算精准化水平。**

**一是总投资金额及明细金额修正。**核对投资构成，统一数据口径。若确认为录入误差，将第一章总投资金额数据按实际列示，确保总投资金额及明细金额合计一致，并在报告中注明修正说明，同步更新附表数据。

**二是菊树泵站参数校准。**复核泵站改造方案，确认设计流量标准。若实际需求为总排涝  $13\text{m}^3/\text{s}$ （现状  $2.85\text{m}^3/\text{s}$ +新增

10.15m<sup>3</sup>/s)，则修改表 7-2 中“25m<sup>3</sup>/s”的表述，统一为“扩建至总流量 13m<sup>3</sup>/s”，确保前后数据逻辑一致。

**三是全面核查机制。**对报告中的数据、表格及表述进行交叉审核，重点核查关键参数与资金拆分情况，形成修订清单。

### （三）深化健全绩效管理机制。

**一是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在年初设置指标时，结合项目实际，在产出、效益、成本、满意度等方面设置关键指标，确保与资金规模相匹配，强化绩效指标与绩效目标相关性，充分体现项目的产出与成效。

**二是注重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建立和完善监管机制，确保项目按照既定目标和时间表推进，定期采集数据并分析偏差，如发现指标设置不合理或执行不达标，及时调整优化。定期进行项目风险评估，及时发现潜在问题，并采取相应的纠偏措施。

**三是重视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对低效或无效支出提出整改要求，必要时调整后续资金拨付，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四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业务学习。**学习内容应涵盖绩效目标申报、执行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提高其项目管理和绩效管理等方面的能力。

## 广州市荔湾区2024年度专项债券项目支出绩效重点评分表

评估项目：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估要点	分值	分数	测评说明
决策（20分）	项目决策	决策依据充分性	决策论证	根据项目立项、开工、资金来源落实情况、年度内形成实物量完成情况、债券资金总需求情况等，全面综合评估项目“急需、成熟、统筹、集中”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的决策的充分性。	主要评价项目“急需、成熟、统筹、集中”的其他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点： 1.项目是否属于中央和省市等重点支持项目；（1分） 2.项目是否立项；（0.5分） 3.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和集体决策等程序；（0.5分） 4.项目建设所需各类资金来源依据是否充分，筹措计划是否科学可行，所需资金是否及时到位；（0.5分） 5.项目是否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工作，达到开工建设条件情况；（0.5分） 6.年内是否可支出使用完毕，年内是否可形成实物工作量；（0.5分） 7.是否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和要求。（0.5分）	4	4	1.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发展政策。 2.项目立项审批文件、手续符合相关要求，程序规范。 3.项目进行了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等程序； 4.项目建设所需各类资金来源依据充分，筹措计划科学可行，2024年所需资金及时到位； 5.项目按规定完成了勘察、设计、用地、开工许可等前期批复程序，达到开工建设条件情况； 6.2024年已完成支出使用完毕，项目现阶段处于建设期，暂未完成竣工验收； 7.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和要求。
		决策内容合理性	投向方向	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等情况，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的合规性。	1.项目是否属于政府投资项目；（0.5分） 2.项目是否属于公益性项目；（0.5分） 3.项目是否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0.5分） 4.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建设内容是否符合专项债券使用管理要求。（0.5分）	2	2	1.项目属于政府投资项目； 2.项目属于公益性项目； 3.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 4.专项债券资金建设内容符合专项债券使用管理要求。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完整性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各项指标充分设置情况。	1.是否包含年度绩效目标和实施期绩效目标；（1分） 2.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成本、产出、效益指标、偿债风险指标等主要指标。（2分）	3	1	1.项目有基本清晰的年度绩效目标和实施期绩效目标； 2.项目指标设置不够全面，部分指标未能准确体现项目特点，缺乏个性化。 此项扣2分。
			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情况，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是否准确体现决策意图；（1分） 2.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2分） 3.在当前社会事业发展水平下，绩效目标各指标是否与资金额相匹配。（1分）	4	4	1.项目绩效目标准确体现决策意图； 2.项目绩效目标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 3.在当前社会事业发展水平下，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各指标与资金额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可衡量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设置是否有指标数值支撑；（2分） 2.是否可分阶段细化分解。（2分）	4	2	1.绩效指标设置有指标数值支撑，但部分指标设置未能准确体现项目特点，缺乏个性化； 2.绩效目标设置可分阶段细化分解。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不全面，不够细化、量化。 此项扣2分。
	资金投入	资金需求合理性	需求合理性	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经过科学测算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专项债券资金需求申报的合理性。	1.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依据是否充分；（1分） 2.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测算是否科学合理；（1分） 3.申请专项债券额度是否与项目实际需要匹配情况。（1分）	3	3	根据区白鹤潭管理委员会提供的《可研性报告》和《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1.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依据充分； 2.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测算科学合理； 3.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项目实际需要相匹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估要点	分值	分数	测评说明
管理（40分）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规范性	预算编制	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专项债券预算管理规范性。	1.专项债券收支是否纳入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1分） 2.还本付息是否纳入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1分） 3.纳入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程序是否规范。（1分）	3	3	1.专项债券收支纳入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2.还本付息纳入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3.纳入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程序规范。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及时性	拨付进度	债券拨付支出进度，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债券资金预算执行情况。	参考“债券拨付支出额/已发行债券额度”等进行评价。（2分）	2	2	债券拨付支出率=债券拨付支出额/已发行债券额度*100%=100%，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共通过地方政府已发行债券额度91,300.00万元，拨付支出91,300.00万元。2024年债券拨付支出进度已完成100%。
			使用进度	债券实际使用进度，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参考“债券实际使用额/已发行债券额度”及“债券实际使用额/债券拨付支出额”等进行评价。（3分）	3	3	债券实际使用率=债券实际使用额/债券拨付支出额*100%=100%，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共通过地方政府已发行债券额度91,300.00万元。债券实际使用91,300.00万元。2024年债券拨付支出进度已完成100%。
			匹配度	债券资金拨付和使用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科学充分保障项目建设情况。	1.债券资金拨付是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1分） 2.债券资金使用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2分）	3	3	1.项目债券资金拨付与项目建设进度相匹配； 2.项目年度债券资金使用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相匹配。
		资金使用合规性	执行规范性	债券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科学充分保障项目建设情况。	1.债券资金用途是否规范；（1分） 2.债券资金使用是否符合专项债券资金管理要求；（1分） 3.涉及债券资金用途调整的是否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1分）	3	3	1.债券资金用途规范； 2.债券资金使用符合专项债券资金管理要求； 3.此项目无债券资金用途调整。
	支出合规性		项目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各项支出的合规性。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手续是否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情况。（3分）	3	3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手续符合有关制度规定。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资产确认	项目竣工后及时竣工验收、办理资产交付手续、将“在建工程”或公共基础设施转为固定资产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产管理规范性。	1.项目竣工后是否及时竣工验收；（1分） 2.资产是否及时办理资产交付手续、将“在建工程”或公共基础设施转为固定资产。（1分）	2	2	1.本项目已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开展项目招投标及建设，各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其中，2024年支出子项目进度为：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二期）总体形象进度完成10.8%，岭南V谷周边道路建设工程总体工程量完成58%，荔湾区赤岗泵站升级改造、菊树泵站升级改造、西漖支涌2泵站重建工程顺利开工建设，老旧改造项目全部未开工，全部子项目工程暂未完成竣工验收； 2.项目现阶段处于建设期，12个子项目暂时未办理资产交付手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估要点	分值	分数	测评说明
管理（40分）	偿债风险控制	融资与收益平衡	年度收支平衡	项目每年收支平衡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是否具有持续稳定的现金流收入来保障项目每年的还本付息。	1.每年末息前税后净现金流是否稳定；（1分） 2.每年末息前税后净现金流收入能否反映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2分） 3.每年末息前税后净现金流是否能覆盖当年还本付息资金。（1分）	4	4	项目现阶段处于建设期，2028年投入营运，根据区白鹤潭管理委员会提供的《可行性报告》： 1.2028年年末息前税后净现金流稳定； 2.2028年年末息前税后净现金流收入反映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 3.2028年年末息前税后净现金流能覆盖当年还本付息资金。
			融资收益平衡	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融资规模匹配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偿债风险防控情况。	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能否完全覆盖融资还本付息规模。分档评分，融资收益覆盖倍数越高分值越高，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不能完全覆盖融资还本付息规模的得0分。（4分）	4	4	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可完全覆盖融资还本付息规模。根据区白鹤潭管理委员会提供的《可行性报告》和2024年度《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该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可覆盖融资还本付息规模，在预计项目收益及GDP增速的基础上，预期收益能够保障和偿还融资本息。
			期限匹配	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匹配合理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偿债风险防控。	1.专项债券期限是否与项目建设年度相匹配；（1分） 2.项目预期收益是否与项目建设年度相匹配。（2分）	3	3	1.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建设年度相匹配； 2.项目预期收益与项目建设年度相匹配。
		还本付息	还本付息	专项债券本息按偿还要求及时、足额偿还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偿债风险防控。	1.是否制定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1分） 2.专项债券本息是否及时、足额偿还。存在未按偿还要求及时、足额偿还情况的得0分。（2分）	3	3	一是根据区白鹤潭管理委员会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1.已制定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2.专项债券本息可及时、足额偿还。二是因为项目正处于建设期，专项债券付息工作由区财政局统筹支付，待项目运营期再追缴。
		风险化解	风险预案	风险防控预案制定具体、科学可执行的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偿债风险防控。	1.项目是否制定具体风险防控预案；（1分） 2.风险防控预案是否具体、科学可执行。（1分）	2	2	1.项目已制定具体风险防控预案； 2.从年度项目实施情况看，应对措施有针对性，并达到可行、有效的目标。风险防控预案具体细化，便于可执行。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程序执行	资金使用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等机制和项目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按规定执行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是否建立全面有效资金管理等机制；（0.5分） 2.项目招投标、财务管理、项目建设及竣工验收等是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3.资金使用单位是否及时、准确、有效使用信息化系统进行管理。（0.5分）	2	2	1.资金使用单位已建立全面有效资金管理等机制； 2.项目招投标、财务管理、项目建设等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3.资金使用单位能及时、准确、有效使用信息化系统进行管理。
			整改落实	审计等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已整改完成的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整改完成情况。	1.审计等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是否及时整改；（0.5分） 2.审计等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是否完成整改；（0.5分） 3.完善资金管理的长效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1分）	2	2	2024年度暂时未发现审计等监督、检查问题；建立资金管理长效机制。
			信息公开	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接收社会监督情况。	1.专项债券项目各项信息是否及时公开；（0.5分） 2.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内容是否准确。（0.5分）	1	1	1.专项债券项目各项信息及时公开； 2.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内容准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及说明公式	预期值	实际值	分值	分数	测评说明
产出指标 (25分)	数量指标	完成征地面积数量	考察项目完成征地面积情况。经实际情况调整后，计划完成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二期征地面积34.13万平方米。2024年计划完成5.5万平方米。	34.13万平方米	2024年实际完成征地5.5万平方米。	2	2	该项目2024年计划完成征地面积5.5万平方米，实际完成征地5.5万平方米。
	数量指标	完成征地建筑数量	考察项目完成征地建筑数量情况。经实际情况调整后，计划完成如意坊放射线系统工程二期完成征地建筑330栋。2024年计划完成征地建筑118栋。	330栋	2024年实际完成征地建筑数量118栋。	2	2	该项目2024年计划完成征地建筑118栋，实际完成完成征地建筑118栋。
	数量指标	新建及改造道路长度	考察项目道路新建及改造工作情况。经实际情况调整后，计划完成项目包括新建及改造道路总长度9.6公里。2024年计划推进岭南V谷周边道路建设工程开工。	新建及改造道路总长度9.6公里。	2024年10月30日岭南V谷周边道路建设工程正式开工。	2	2	2024年计划推进岭南V谷周边道路建设工程开工，2024年10月30日岭南V谷周边道路建设工程正式开工。
	数量指标	山村片区范围内的棉村支涌整治河涌长度	考察山村片区范围内的棉村支涌河涌整治情况。经实际情况调整后，计划完成山村片区范围内的棉村支涌整治河涌长度305米。2024年计划完成设计方案编制工作。	305米	2024年完成山村片区范围内的棉村支涌整治河涌设计方案编制工作。	2	2	2024年完成山村片区范围内的棉村支涌整治河涌设计方案编制工作，2024年完成项目设计方案编制工作。
	数量指标	新建及扩建泵站、水闸	考察项目新建及扩建泵站情况。经实际情况调整后，计划完成新建及扩建4座泵站、1座水闸。2024年计划完成3座泵站工程的进场开工工作。	4座泵站、1座水闸	2024年实际完成赤岗泵站升级改造工程、菊树泵站升级改造工程、西激支涌2泵站重建工程3座泵站工程的进场开工工作。	2	2	2024年实际完成赤岗泵站升级改造工程、菊树泵站升级改造工程、西激支涌2泵站重建工程3座泵站工程的进场开工工作。
	数量指标	发生施工安全事故次数	考察项目施工安全实施情况。侧面反映工程建设安全性，发生安全事故0次即为达标。	0次	0次	2	2	本年度该项目未发生施工安全事故。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建设任务完成率	考察建设任务完成情况。建设任务完成率=实际完成建设任务数量/计划建设任务数量*100%	≥95%	75%	2	0	截止2024年12月，子项目“菊树泵站升级改造项目”“赤岗泵站升级改造项目”计划开展泵站建设进度年度目标值均为10%，2024年度实际建设进度分别为1.9%、2.3%。此项目共12个子项目，除老旧小区微改造4个子项目因实际情况暂缓外，有2个子项目未完成建设任务。建设任务完成率为=6/8=75%，此项扣2分。
	质量指标	项目招投标合规率	考察项目招投标合规情况。项目招投标合规率=项目招投标合规数量/招投标总数量*100%	100%	100%	2	2	截止2024年12月，该项目12个子项目中，除了4个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子项目暂缓和棉村支涌整治工程（一期）无须招标外，其他7个子项目完成项目招投标流程，招投标共30次，合规招投标共30次，招投标合规率为10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考察项目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情况。竣工验收合格率=当年竣工验收合格数量/当年竣工验收总数量*100%	100%	-	-	-	项目处建设期间，此项不作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及说明公式	预期值	实际值	分值	分数	测评说明
	质量指标	项目日常抽查督办整改率	考察项目日常抽查督办整改情况。项目日常抽查督办整改率=年内日常抽查督办整改数量/抽查总次数*100%	100%	100%	2	2	截止2024年12月，该项目日常抽查11次，及时完成抽查督办整改11次，项目日常抽查督办整改率完成100%。
	时效指标	项目居民投诉工单及时处理率	考察项目施工期间周边居民投诉处理情况，按程序及时办结。项目居民投诉工单及时处理率=年内居民投诉工单及时处理数量/投诉工单处理总次数*100%	100%	100%	1	1	截止2024年12月，根据区白鹤潭管委会提供《广州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数据，该项目居民投诉工单及时处理率为100%。
	时效指标	征地补偿资金及时支付率	考察项目征地补偿及时支付情况，按程序及时办结。征地补偿及时支付率=按时完成支付金额/总支付金额*100%	100%	100%	2	2	截止2024年12月，征地补偿资金及时支付率完成100%。强化资金监管，确保资金高效透明。
	时效指标	项目款项及时支付率	考察项目款项及时支付情况，按程序及时办结。项目款项及时支付率=项目款项及时支付数量/项目支付总数量*100%	100%	100%	2	2	截止2024年12月，项目款项及时支付率完成100%。保障了项目顺利进行，提升了项目管理效率，避免了法律风险。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开工率	考察项目及时开工情况。项目及时开工率=项目及时开工数量/项目开工总数量*100%	100%	100%	2	2	截止2024年12月，该项目按时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按计划开工，项目开工及时率为100%。
效益指标 (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反映项目对片区居民生活环境改善的总体效果。	有效改善	-	-	-	项目处建设期间，此项不作评价。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城市功能布局	反映项目实施前后土地利用结构、产业布局等变化，衡量项目对城市功能布局的优化效果。	有效优化	-	-	-	项目处建设期间，此项不作评价。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区域产业发展	反映项目增强区域产业发展情况。	有效增强	-	-	-	项目处建设期间，此项不作评价。
	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或周边居民走访调查等形式，了解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情况，群众满意度=表示满意及以上的调查群众人数/调查总人数*100%	≥80%	-	-	-	项目处建设期间，此项不作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及说明公式	预期值	实际值	分值	分数	测评说明
满意度指标 (5分)	满意度指标	专家组现场考察满意度	通过走访现场调查等形式，专家组对项目全面考察情况。	主要从工程量完成情况、工程质量和推进进度等维度进行评价。	专家组主要从工程量完成情况、工程质量和推进进度等维度进行考察评价，现场考察发现，项目现阶段改造有一定效果，目前项目仍存在部分问题有待加强管理。	10	6	专家组主要从工程量完成情况、工程质量和推进进度等维度进行考察评价，现场考察发现，项目现阶段改造有一定效果，目前项目仍存在部分问题有待加强管理。一是各子项目施工进度、资金使用情况没有进行定期总结，无法评价项目实际进度情况，建议各子项目编制施工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表，及时反映项目建设情况。二是菊树泵站的设计参数前后不一致。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第三章需求分析与产出方案中，“扩建排涝泵站设计流量为10.15m³/s，保留现状泵站（流量为2.85m³/s），总排涝流量13m³/s。”但表7-2《广州市荔湾区山村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投资估算表》，建设规模及内容是“对菊树泵站进行升级改造，泵站设计流量提升为25m³/s。”此项扣4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项目超出工程批复概算率	年度项目超出工程批复概算率=年度超出工程批复概算金额/年度工程批复概算总金额*100%	<0%	>0%	3	3	该项目共通过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91,300.00万元，实际使用91,300.00万元。2024年度年度项目超出工程批复概算率<0%。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面积建设成本控制率	单位面积建设成本控制率=项目单位面积建设实际建设成本/单位面积建设批复概算成本*100%	≤100%	-	-	-	项目处建设期间，此项不作评价。
	社会成本指标	拆迁补偿成本合规率	拆迁补偿成本合规率=符合政策的拆迁补偿支出/总补偿款*100%	100%	100%	2	2	该项目2024年度拆迁补偿支出全部符合政策，拆迁补偿成本合规率完成100%。
	社会成本指标	施工期间投诉事件涉及的经济赔偿总额	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第590号）和《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政府对施工影响的补偿需“合理、必要”，通常要求：临时安置补助费、噪声粉尘补偿等不得超出直接损失范围；广州市住建部门对市政项目的施工扰民补偿，一般要求控制在建安成本的0.3%-1%之间（依据历年项目审计均值）。设定0.5%的阈值，是对标广州市财政对民生类项目“从严控制间接成本”的要求（参考穗财建〔2022〕15号文）。	≤项目建安费的0.5%	-	-	-	项目处建设期间，此项不作评价。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修复附加成本总额	考察为恢复施工破坏生态环境的专项支出。	≥环评报告要求的最低修复资金支出。	-	-	-	-	项目处建设期间，此项不作评价。
综合分数						100	90	